

性 / 別桃學

①

12個上班小姐的生涯故事

從娼女性之道德生涯研究

紀慧文 著

【性／別桃學】叢書 1：·**紹慧文**

十二個上班小姐的生涯故事：

從娼女性之道德生涯研究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十二個上班小姐的生涯故事：從娼女性之道德
生涯研究 / 紀慧文作，-- 初版，-- 臺北市
：唐山，1998[民87]
面；公分，-- (性/別桃學叢書；1)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8900-84-8(平裝)

1. 娼妓 - 臺灣

544.7692

87002312

性／別桃學叢書一

十二個上班小姐的生涯故事：從娼女性之道德生涯研究

作者：紀慧文

出版：唐山出版社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333巷9號地下樓

電話：(02)2363-3072

傳真：(02)2363-9735

總編輯：何春蕤

叢書策畫：性／別桃學叢書編委會

執行編輯：陳耀民

封面設計：葉若倩工作室

印刷：國順印刷公司

出版日期：1998年2月28日 初版一刷

定價：200元

【性／別桃學】叢書總序

何春蕤

一九九〇年初，一些台灣左翼邊緣知識份子在唐山出版社出版了【戰爭機器】叢書，次年又和更多左翼與進步知識分子結合而自行出版了《島嶼邊緣》雜誌，企圖為台灣解嚴後的新鬥爭形勢提供新的批判論述與新的運動策略。

眼前的【性／別桃學】叢書在激進民主的精神上延續了【戰爭機器】叢書和《島嶼邊緣》雜誌，但是將焦點集中在「性（情慾）」與「別（差異）」，亦即，我們重視情慾的各種差異（性的「別」），性別中的情慾差異（性別中的「性」別），以及性與性別、階級、年齡、種族、身體等社會差異的關係。我們相信這種社會差異必須平等的串連、擺脫妒恨的認同政治，才能達到激進多元的民主。為此，性別研究與性研究都必須進入性／別研究的時代。

【性／別桃學】叢書雖然立基於學術而且其中也很多是學院的標準成品，但是我們也企圖從

現有學院的正常化（normalizing）規訓中逃逸，這種逃逸學院規訓（discipline）的實踐因而被我們戲稱為「桃（逃）學」。同時，「桃學」也表明了性／別研究的學術特「色」，過去左翼學術曾被稱為赤色學術，今日我們則將帶有逃學嬉戲性質的性／別研究稱為「桃色學術」。

作為一套跨世紀的叢書，【性／別桃學】自我要求具有前瞻、新銳的性格、也就是根植於原有文化傳統的前衛性格。由於在傳統的文化中，桃花被視為陰氣很重，又是性愛的象徵，一般正經的華人對桃花均抱持著畏懼或嫉妒的複雜情節。正如桃花女和周公鬥法的傳統故事中所反應的，這種對桃花的畏懼和禁忌其實也是對女人、對性的畏懼和禁忌；然而，「桃花女鬥周公」傳統故事的種種情節卻同時是對「女」「性」力量的謳歌。性／別「桃學」正是要使居於性別下層的女人、姑娘腔、變性、反串，以及性下層的同／雙性戀、性工作、愛滋病患、以及其他性異議份子得力壯大之學。

【性／別桃學】自許為追求性／別解放的叢書，因此它必然具有為性／別平等與正義服務的運動性格，我們歡迎海內外學術與運動的先進們繼續給我們批評和建議。

序

記憶洶湧翻騰，情緒平靜。

過程是，晚上上班。隔天，在記憶尚鮮活，然而並不十分清醒的時候，還得把握機會趕寫田野筆記。一開始只是疲累，漸漸的，厭煩日夜顛倒的作息，厭煩聽聞這個圈子的是非，然後慢慢疏離，只小心翼翼的維持幾段妳覺得還算安全的關係，直到完全失去連絡，完全沒有情緒，而那不過是我取得碩士學位半年後的事。

她們今天都在哪裡？我不知道。我只知道這是命定的分離，極少人能跨越兩種生活間那道無形卻巨大的鴻溝。小芬是不是出獄了？圓圓婚姻辛不幸福？我是不是出得了書？彼此不相干。而我想，如果這本論文的出版能夠引起一些小小的討論，那也一定是因為我不小心跌落愛麗絲世界，騷動了某些禁忌、碰觸了某些隱匿角落的緣故。

但願故事中的朋友們不會受到我的打擾，現在都平安快樂。

感謝曾經一同分享所有過程的老師學長學弟學妹，感謝我的父母，紀天星先生與紀黃秀枝女士。感謝何春蕤老師的支持。還有許多幫助過我，但我來不及在這篇序言中道謝的朋友們。

目錄

【性／別桃學】叢書總序／VII

序／IX

第一章 緒論／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問題緣起／1

第二節 文獻探討／9

第一小節 台灣文獻研究取徑探討／10

娼妓定位、從娼原因、生活與工作、價值觀建構／10

(一) 娼妓做爲一種偏差—犯罪 (prostitute as a deviant-criminal type)

(二) 娼妓做爲一種偏差—矯正輔導型 (rehabilitative view with

prostitute as a deviant type)

(三) 娼妓做為受害者—待保護救助者(protective view with prostitute as

victim type)

(四) 有別於上述觀點下的娼妓

第二小節 未成年少女從娼／19

第三節 理論觀點／26

第二章 研究方法／36

第一節 研究對象／36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37

(I) 研究方法／37

(II) 研究步驟／39

田野工作的準備、過程與發展／

收集資料與在址分析／個案交叉分析

(III) 研究田野場址簡介／45

第三章 進入娼妓生涯：十二個悲傷故事 *sad stories* / 52

第一節 A 鎮：「夢鄉」理容院 / 53

小妞／小妞的三姐：小雪／

小妞與小雪家鄉的朋友：小芳／小靈／梅姨

第二節 A 鎮：「大爺」酒店 / 79

安琪／安安／巧兒

第三節 B 市：「黃帝」酒店 / 80

咪咪／球球／麗麗

第四章 進入娼妓生涯：機緣 / 86

第一節 條件、本錢 / 87

第二節 工作史 / 92

公主／服務業／電子花車、孝女團

第二節 兩性／婚姻關係／102

第五章 娼妓次文化的形成／107

第一節 新生訓練／107

化妝打扮／優雅的舉止／

性玩笑與髒話 (dirty jokes)／手腕

第二節 工作生態／131

(I) 情境／131

班底與小團體／現實的環

(II) 社會關係／136

(一) 淫媒關係 (pimp-relationships)：副理與經紀公司／136

(二) 男朋友／140

警員／情婦與包養／有婦之夫／小結

(三) 顧客／150

顧客變成男友／朋友／一般顧客及中上階層顧客／交易關係

(四) 家庭、孝順、父權／158

(Ⅲ) 工作感受、抱怨／162

(Ⅳ) 工作場所禁忌、信仰／163

第三節 日常生活、休閒娛樂／164

六合彩／賭博／上KTV、釣蝦釣魚、烤肉、泡沫紅茶／
收入、理財與用途

第六章 道德論述與污名認同／173

第一節 污名身份的建構／173

(一) 值得同情與不值得同情的命運

(二) 「做黑的」：性交易／出場

(三) 「做清的」：坐檯陪酒

第二節 從良與誘惑／186

第三節 暴力與黑道／189

第七章 結論與反省／194

第一節 研究總結／194

(一) 機構化與污名／194

(I) 悲慘的受害故事與成功結局(success stories)

(II) 可能辨識的污名與已被辨識的污名

(三) 對於現今相關論述的一些回應／201

第二節 研究方法反省／213

註釋／216

參考文獻／222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問題緣起

暑假的意義是什麼？溺水的旺季？飆車的時節？大約是從民國八十年開始吧，一個新的話題巧巧的奪去了飆車及溺水事件在暑假期間的地位。八十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暑假將屆，中國時報的地方版上再度出現了一則標題為：「你家女兒暑假在哪兒『上班』？」的新聞。捨棄過去襲用的「雛妓」而改以「上班」為標題，反應出媒體對於使用某些常態社會較熟悉的分類認知架構的掌握。比起從未被從事這行的女性接受的「雛妓」或「娼妓」稱謂，「上班」貼近現實許多。然而儘管令人感到熟悉，常態社會所指涉的上班事實上同樣隱喻著相同於雛妓、娼妓等污名形象。在日常生活中，我們只會神秘的、口語相傳的（也許帶點驕傲的）辨識或指稱「那個女的是在上班的」。然而，對身處「色情」場所的當事人而言，「上班」卻可能是她們日常生活中最為頻繁及平凡的托詞。做為托詞，其豐富性遠非媒體或常態社會的污名指稱所能窮盡。走進這群上班女郎的生活，試著理解這些豐富的面貌，也許你會發現，這些「在上班的」跟我們一樣共享十分類似的生活世界。

這當然不是指我們都是一樣的。然而，就一個獨特的個體來說，我們每個人的確都有一套絕無僅有的生命經驗，也就是說，即使同為上班小姐，她們對自己生活經驗的認知也仍然是不同的。在建構自己成為上班小姐的生命歷程上，每個人可能都能夠援引出一段跟他人絕對不同的重要生命事件。但是這種獨特的個體性，獨特的生活史，獨特的生命故事只存於一個跟他人不發生關係的情境中，而這種情境可能並不存在。或多或少，在這些生活史與故事中，我們因為聽眾的期待，也就是對象的不同而有所不同；親一點的家人，我們可能有比較「真實」的故事，但也說不定；疏遠一點的朋友，我們也許草草交待或自編自導，然而也或許因為少了類似家人的壓力反而更為「真實」；對完全不認識的「社會大眾」，也許只是擦肩而過，彼此不留痕跡，然而當一有了接觸，我們靠著可能的線索辨識，開始彼此的社會建構與互動關係。一個眼神一種用語，生活中其實有太多線索供我們細細分類對象，對方可能穿什麼鞋子，在哪裡上班，喜歡吃什麼，做什麼運動，而同時，對方留給你的線索可能也早已反應了她對你的歸類與認識，是在這個基礎上，在彼此的社會互動過程中，我們與上班小姐共享了彼此都不曾察覺的部份，也就是某種社會性。這群「在上班的」絕非如我們想像的孤身於魯賓遜島上，其實我們的想像通常只反應了，也可以說是印證了我們的陌生與無知罷了，當然，這也不是說掌握較多線索的、與上班小姐可能比較親近的、比較熟悉的人對這些上班小姐就一定有較設身處地的

理解，只是比起無法接觸或回應的「社會大眾」或媒體等等，這些人的確如此。而這些人也不過是保留了或與上班小姐身處在一個許可彼此都有能力回應的空間與情境中罷了。你準備好面對這群上班小姐的生活，去設身處地的理解她們了嗎？如果不，那麼你最好趕快，因為錯失了這個機會你可能同時錯失了反省自己的社會位置、身份證明的機會。你能多麼設身處地，反應了你是誰，或是你以為的她眼中的你，以及你眼中的她，而她的反應只會跟你一樣。

民國六十九年，離解嚴還有一段時間，但第一屆增額立委進入立法院後，各種社會議題的解嚴事實上可說已經開始。最能說明此一現象的莫過於婦女議題的持續受到關注，其中「色情與娼妓問題」還成為立委最喜歡的質詢焦點（註一）。但民國七十六年以前的質詢大都只著眼於色情違反善良風俗、殘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為主，因此多鼓勵加強取締或設立色情專區。直到民國七十六年一月十日婦女團體發起大規模「抗議販賣婦女人口」遊行後，情形大有改觀。「雛妓問題」於同年首度進入立委質詢熱門議題的前十名就居第一位。警政署也在婦女團體壓力下，設立「正風專案」，取締包括雛妓、犯賣人口及妨害風化行為。而「抗議販賣婦女人口」遊行的發起團體之一隨後也正式成立「婦女救援基金會」，成為台灣第一個結合宗教團體、法界人士、婦女團體等致力於救援雛妓、宣導的民間團體。接著其它民間機構如基督教勵馨園、天主教德蓮之家、花蓮善牧中心等也先後成立中途之家收容從娼不幸少女。一直到民國八十二

年國內引據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指稱台灣有十萬個雛妓後，在社會各界對加入聯合國及迫切掃除任何足以妨礙台灣成為國際社會一員的各種污名形象的渴望下，此一議題再度受到重視。

對比西方討論色情議題的莫衷一是（註二），目前，台灣的國家、女性主義者、民間救助團體等對「反雛妓」議題顯然已有相當一致的共識，而這種共識在相當程度上反過來加強及一致化了台灣的「反色情」立場。我說反過來是因為台灣的情況恰恰和西方相反，支持反色情的西方女性主義者是以雛妓存在的事實做為反對（against）特別是妓權觀點不可行的證據之一，從而護衛其普遍的反色情立場。而台灣以勵馨基金會為首的「反雛妓」團體原本並不贊同這樣的觀點，她們認為雛妓問題牽涉到人口販賣，不能與反色情混為一談。

「把人口販賣和色情相提並論的可能後果是，反對禁絕色情，連帶的也就疏於監督人口販賣。」（梁望惠，1993b: 83）由於過於急切的想讓社會大眾瞭解反雛妓的急迫性，反雛妓論述一再出現以下這種二分化的論調如：「如果說娼妓是必要的罪惡，雛妓絕對不是。」（梁望惠，1993a: 165）基於此，她們認為宣示普遍的反色情立場只可能引來不同的爭辯，從而分散了反雛妓運動的焦點（紀惠容，1995: 35）。從某個角度來說，區分出反色情與反雛妓有可能架通妓權組織與關心此議題的女性主義的對話空間（註三）。因為，西方妓權組織同樣反對販賣或強迫（coercive）為娼的情形，也反雛妓（Bell, 1994: 116），就這個角度來看，區隔出